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309号),公司就问询函所涉事项认真核查,并进行了书面回复说明。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至2022年,你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7.24亿元、7.12亿元、7.1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3.15亿元、-1.03亿元、-0.74亿元,连续三年净利润为负值,毛利率分别为3.63%、6.30%、4.19%。请你公司:

(一)结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市场需求、实际经营情况等,详细说明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净利润连续为负的具体原因。

说明:

公司以综合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最近三年,在医保付费制度改革、不确定性冲击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下,公司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净利润连续为负,具体原因如下:

民营医院在医疗服务过程中,与公立医院一样发挥着紧急医疗救治的作用,既是控制疾病传播的重要节点,也是诊疗救援的主体和前沿阵地。2020年,公司下属医院严格做好医疗工作,执行入院排查,同时外部环境变化改变了人们的就医习惯,导致就诊人次明显下降。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72,424.30万元,同比下降16.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450.19万元(其

中，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696.73 万元；建华医院就其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 4,330.91 万元；根据盈利预测结果，建华医院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3.48 万元）。

2021 年，医保付费制度的改革和公立医院的发展、扩张等，都给民营医院带来了经营压力。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71,151.55 万元，同比下降 1.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22.59 万元（其中，建华医院就其与铁岭金帝装修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 2,358.25 万元；就其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利息计提预计负债 1,701.16 万元）。

2022 年，公立医院快速扩张、医保管控升级、医保结算制度改革以及药品耗材集采降价，在一定程度上对民营医院业绩产生了影响。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70,969.81 万元，同比下降 0.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69.72 万元。

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净利润均为亏损，但亏损规模呈下降趋势。

（二）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市场竞争力、成本管控情况、期间费用等，详细说明你公司毛利率持续较低的原因。

说明：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目前，公司下属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和明珠医院（为建华医院子公司）4 家医疗机构。2020 年至 2022 年，建华医院（含明珠医院）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维持在 50-60%左右，康华医院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维持在 40%左右，福恬医院营业收入占比较小。

因医保结算制度改革、药品耗材集采降价，使得医院医保收费占比减少，患者自费消费能力下降；医院设备的更新、设备折旧增加，医院运营费用上升；不确定性冲击发生，建华医院外区县患者就诊量减少，同时相应的防控成本增加，导致建华医院毛利率偏低。康华医院受新建大楼导致折旧增加、人力成本上升、防控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由于建华医院和康华医院营业收入占比较大，综合影响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持续较低。

公司近三年毛利率较低的具体原因主要有以下因素：

1、医疗制度改革：公司下属医院开展的业务中，自费项目占比小，基本上

都是医保结算范围内的项目，受国家医保政策改革的影响较大。近几年来医疗制度改革的推进，尤其是医保结算支付制度的改革，给大部分医院都带来了较大的经营压力。而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制度的推行，使得药品、耗材大幅降价，对应的医保收费也相应减少，同时受不确定性冲击的影响，患者自费消费能力下降，造成自费收入也在减少。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压缩了收入的提升空间。

2、市场竞争：国内医疗市场格局以公立医院为主民营医院为辅，公立医院在政策倾向、资金支持、用地审批、人才储备、医疗技术、品牌口碑等方面都比民营医院有更多的优势，能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3、不确定性冲击的影响：近年来，医院既要保障正常运营，又要做好防控工作，而相应的设施的建设、服务人员的增加以及保障物资的储备，都在增加医院的经营成本。因公司下属医院的部分患者来源于周边地区，区域性防控措施导致跨地区就诊患者减少。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见效较缓：大型项目从投产到产生预期收益本身有一个过程。公司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建华医院老年护理院、康华医院二期住院楼相继建成投入使用以来，受制于不确定性冲击及市场原因，产能未能充分利用，而相关的折旧、能耗、维护成本却有所增加，综合导致了经营情况不及预期。

5、人工成本及设备投入折旧：一方面，临床科室医技人员的薪酬是医院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为确保业务技术骨干的稳定，医院需保持相对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因此医院员工薪酬随着市场薪酬水平的提升逐年稳步上升。另一方面，出于设备逐年老化的实际情况，以及医院提高医疗诊断技术的客观需求，每年都对医疗设备进行更新改造，设备的折旧成本以及重置成本也随之上升。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由于多项因素的叠加，毛利率较低。

（三）请结合问题（1）（2）的回复，说明你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你公司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毛利率的具体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3）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1、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2022年，公司下属建华医院（含明珠医院）实现营业收入37,908.78万元，

占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53.42%，虽然扣非后净利润为-5,482.39 万元，但医院经营形势已开始出现好转迹象。康华医院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282.86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42.47%，较去年同比上升 3.47%。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0,420.6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9.22%；2023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为 14.23%，比上年同期上升 9.41%，公司盈利能力开始恢复。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90,431.31 万元，流动资产为 77,164.79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65,848.50 万元，流动负债 32,236.45 万元，负债合计 43,441.42 万元，总体不存在资金短缺风险。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8.57%，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总体较好。

2023 年度，公司将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推动公司下属医院的供应链整合管理工作，落实成本管控、绩效改革、精细化管理和各医院的品牌建设，激发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持续做好合规经营与管理，力争实现主营业务扭亏为盈。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后续将持续做好合规经营与管理，力争实现主营业务扭亏为盈。

综上，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毛利率的具体措施

为改善经营业绩、提高业务毛利率，公司针对下属医院的经营现状，在加强成本费用管控的同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

（1）建华医院（含明珠医院）

建华医院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动，但医院经营形势已开始出现好转迹象。2023 年度，建华医院将以三甲复审为契机，梳理业务流程，以提高运营效率和资产使用效率，同时引入优秀人才，强化学科建设。建华医院与国家级医院紧密合作，以学科共建形式提升心血管整体技术水平，与省级医院形成医联体，定期交流学习，通过展开技术帮扶教学，有效提高三四级手术占比。此外，建华医院开展全面预算控制管理，按照部门职责分工将责任落实，调动全员工作积极性，有效进行成本管控，力争实现主营业务扭亏为盈。

（2）康华医院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住院大楼投入使用导致折旧费用增加，人工成本有所增加，

同时还受到支付改革、耗材集中招标降价、药品及耗材零差价等相关政策的综合影响，2022 年度业绩下滑。针对上述情况，康华医院一方面积极适应环境变化，加强对医保支付新政的培训学习力度，提升医疗技术水平，赋予医院发展新动力；另一方面，加强医院精细化管理，积极挖掘内部潜力，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开支，努力改善医院的经营状况，力争扭亏为盈，实现医院盈利增长的目标。

（3）福恬医院

受外部竞争以及医院新址投资回报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福恬医院新院区的固定运营成本相对较高，福恬医院目前的营收规模尚不足以有效覆盖运营成本。针对上述情况，福恬医院一方面通过与江苏省肿瘤医院、江苏省中医院溧阳分院建立协作关系，邀请专家定期来院进行诊疗的方式，提升医院对患者的技术服务能力；另一方面，在加强科室建设，努力增加各项业务收入的同时，控制运营成本，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及时性、有效性和全面性。

（4）供应链整合

通过子公司鸿润医药进一步推动公司供应链整合管理工作，加强成本控制，提升公司对医院进行集团化管理的能力，与医院产业产生协同效应。具体包括如下措施：通过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采购流程，避免随意采购造成的浪费，严格管理付款流程，合理把控现金流；拓宽供应渠道、维护供应关系、建立商业信誉，严格执行账期协议，争取商业折扣最大化，以降低供应链成本；通过多方询价、比价、谈判，降低设备维保费用。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 1、获取公司财务报表，了解公司资产、负债、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情况，并了解公司经营活动等情况；
- 2、了解公司所属行业及所在区域的竞争情况，并分析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财务报表的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具体情况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信会师函字[2023]第 ZF362 号】。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强调事项为公司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于 2021 年末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1.30 亿元，审议通过的和解协议已于 2022 年 9 月执行完毕，你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2022 年 7 月向最高人民法院、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请求提审本案并撤销原判、依法改判，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判决。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申请案件再审的原因，截至回函日再审最新进展，预计对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影响。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一）案件情况以及最新进展

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包括四个案件：

1、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视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该案原审判决（一、二审）建华医院承担的款项金额为未付租金 44,117,085.50 元、律师费 80,000 元、案件受理费 131,708 元、利息 664,082.50 元（截止 2018 年 7 月 11 日）及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起以 44,117,085.50 元为基数按年息 24% 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该案建华医院于 2022 年 3 月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之后，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作出（2022）最高法民申 440 号裁定书，指令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建华医院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收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陕民再 115 号受理通知书，目前该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中卫”）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该案原审判决（一、二审）建华医院承担的款项金额为未付租金 11,139,248 元、律师费 80,000 元、案件受理费 44,019 元、利息 154,201.96 元（截止 2018

年7月2日)及自2018年7月3日起以11139248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该案建华医院于2022年3月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之后,最高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15日作出(2022)最高法民申441号裁定书,指令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建华医院于2023年6月12日收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陕民再159号受理通知书,目前该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3、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心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该案原审判决(一、二审)建华医院承担的款项金额为未付租金7,663,950元、律师费4,000元、案件受理费66,329元、利息83,978元(截止2018年5月20日)及自2018年5月21日起以7,663,950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该案建华医院于2022年7月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之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2月10日作出(2023)陕民申347号受理通知书,目前该案还在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审查过程中。

4、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金卫”)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该案原审判决(一、二审)建华医院承担的款项金额为未付租金6,855,804元、律师费4,000元、案件受理费66,176元、利息31,511.37元(截止2018年3月20日)及自2018年3月21日起以6,855,804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该案建华医院于2022年7月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之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陕民申34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建华医院该案的再审申请。

(二) 上述案件申请再审的原因

1、由于四个案件中的原审判决存在以下问题,致使建华医院的合法权益受到了损害,为此建华医院决定通过包括再审在内的各种合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

(1) 宝信国际、远程系列公司未能交付绝大部分租赁设备,却要求建华医院足额支付所有租金。

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视界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租赁设备总价值41,706,290元,但其中有占价值99.88%的租赁设备自始至终未曾交付;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中卫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所有10,530,320元租赁设备

均未交付给建华医院；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心界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所有 7,245,000 元租赁设备均未交付给建华医院；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金卫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租赁设备在交付时因不符合要求被拒绝受领后由远程金卫全部取回。

至诉讼纠纷产生时止，建华医院自始至终无法使用总价值 65,961,610 元中的租赁设备，但是宝信国际却要求建华医院支付四个合同项下所有各期租金。

(2) 宝信国际未曾向远程系列公司全额支付设备购买款项，仅支付了一部分购买款项，却要求建华医院支付按照全部购买款项为基数计算的租金。

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视界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宝信国际应付租赁物购买款项为 41,706,290 元，实际仅支付了 23,677,125.92 元；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中卫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宝信国际应付租赁物购买款项为 10,530,320 元，实际仅支付了 5,890,703 元；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心界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宝信国际应付租赁物购买款项为 7,245,000 元，实际仅支付了 4,223,954 元；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金卫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件中，宝信国际应付租赁物购买款项为 6,480,000 元，实际仅支付了 5,558,590 元。综合前述四个案件，宝信国际合计应付租赁物购买款项为 65,961,610 元，实际仅支付购买款项 39,350,372.92 元，但四个原审判决均要求建华医院承担以全部购买款项 65,961,610 元为基数计算所得的全部租金。

以上四个案件中，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视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租赁设备总价值为 41,706,290 元，与宝信国际、远程中卫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租赁设备总价值为 10,530,320 元，合计占上述四个案件租赁设备总价值比例为 79.19%。建华医院因不服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就上述远程视界以及远程中卫相关的两个纠纷案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就上述两个案件再审申请作出裁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22)最高法民申 440 号、(2022)最高法民申 441 号《民事裁定书》中显示，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原审法院对上述基本事实未予查清，也没有准确认定宝信公司向远程公司支付租赁物价款是否存在过错、对于自身租金损失是否负有责任，直接判令建华医院承担全部租金支付义务及违约责任欠妥。”指令陕西省高级人民法

院再审上述两个案件。

2、和解时保留了申请再审的权利。

尽管建华医院始终不服判决，并确定寻求再审、抗诉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但是，四个案件的二审判决均已经作出并生效，即便申请再审也无法立即阻止原审判决的执行。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署《和解协议》，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减少公司损失，避免强制执行对建华医院经营管理造成负面影响。

尽管迫于现实无奈，不得不在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前与宝信租赁公司和解，但是建华医院在《和解协议》中，保留了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

(三) 预计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影响

前述四个案件，三个案件尚在审理之中，由于不确定性较高，无论对于能否改判以及可能改判的金额等再审结果，还是再审持续的时间和做出最终再审裁判的时间，均无法做出预计，由于原审判决结果支持了宝信租赁的主要诉讼请求，无论驳回再审申请还是改判，建华医院所承担的给付义务都不会高于原审判决所确定的金额，改判只会减少建华医院所承担的给付金额。因此，尽管再审的时间和结果均无从作出预计，但不会对公司产生进一步损失。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 获取子公司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订的融资租赁协议，查阅公司履约义务；

(2) 获取上述诉讼事项相关的起诉书、反诉书、判决书等诉讼文件，检查公司在诉讼中应履行的义务；

(3) 获取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订的和解协议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文件，并查看相关和解款项的支付凭证；

(4) 与公司诉讼代理律师沟通讨论并函证，获取其关于宝信国际相关诉讼案件的法律意见；

(5) 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其关于宝信国际相关诉讼事项预计负债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订的和解协议已于 2022 年 9 月执行完毕，宝信国际相关诉讼不会对公司产生进一步损失。由于宝信国际相关诉讼再审具有不确定性且影响重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与该事项相关的披露。

具体情况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信会师函字[2023]第 ZF362 号】。

三、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为 7.10 亿元和 6.79 亿元。请你公司：

（一）按照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和体检收入等类型，补充披露各类收入的具体构成及相应的收入确认时点。

说明：

1、2022 年度，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单位：元）

收入明细项目	2022 年度金额
住院收入	425,796,183.43
门诊收入	220,011,240.33
体检收入	61,166,539.84
药品销售及其他收入	2,724,107.18
合计	709,698,070.78

2、相应的收入确认时点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

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 公司主要收入确认时点

门诊收入：公司在收到患者检查治疗费用的同时，并在提供治疗服务完毕后，按 HIS 系统日收入报表数据每天确认一次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公司为患者提供相关医疗服务和住院治疗服务，每月月末根据 HIS 系统数据确认当月已出院结算病人的收入和住院病人的收入。

体检收入：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体检服务，根据已提供的体检服务，按 HIS 系统日收入报表数据确认体检业务收入。

药品销售收入：以药品发货并交付给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药品销售收入。

(二) 补充披露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等。

说明：

公司营业成本以人工薪酬、药品、卫材、折旧及摊销为主，占总成本的 90%。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成本明细项目	2022 年度金额
职工薪酬	274,505,742.67
药品成本	128,800,550.89

材料成本	107,260,497.11
折旧及摊销	99,892,918.85
技术服务费	31,862,279.54
能源费	21,130,692.44
其他	15,657,476.07
合计	679,110,157.57

四、年报显示，2022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0.71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933.18万元。请你公司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账龄结构、截至目前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一）公司销售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为患者提供医疗服务收取的费用，其中患者个人承担部分采取预收款项后再提供医疗服务的经营模式，医保承担部分按照当地医保结算政策进行结算，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改变。

（二）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

（单位：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8,341,216.17	68.19	2,417,060.81	5.00
1至2年	5,436,706.10	7.67	1,087,341.22	20.00
2至3年	2,571,555.77	3.63	1,285,777.89	50.00
3年以上	14,541,634.91	20.51	14,541,634.91	100.00
合计	70,891,112.95	100.00	19,331,814.83	

（三）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截止2023年6月13日，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金额为4,021.32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净额的77.99%，期后回款情况与上年持平，其中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期后回款金额
海宁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13,346,452.89	667,322.64	12,679,130.25	13,346,452.89

齐齐哈尔市医疗保障局	4,876,696.87	243,834.84	4,632,862.03	4,876,696.87
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卫生健康局	3,969,305.20	198,465.26	3,770,839.94	0.00
富裕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	3,778,232.65	683,412.05	3,094,820.60	1,164,549.58
溧阳市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3,092,123.93	154,606.20	2,937,517.73	3,092,123.93
合计	29,062,811.54	1,947,640.99	27,115,170.55	22,479,823.27

(四) 同行业信用组合坏账计提政策对比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国际医学	5.00%	10.00%	20.00%	50.00%	50.00%	100.00%
新里程	5.00%	15.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创新医疗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较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更加谨慎，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五) 公司催收政策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应收账款催收政策，应收医保款项由医保科人员定期与医保局沟通，应收其他款项，由财务人员定期与业务员联系，由业务员与对方单位进行定期催收，并将款项催收情况纳入绩效考核。如有客户货款出现重大回款风险时，必要时公司聘请法律顾问，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综合上述情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未发生变动，期末坏账准备系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合理、谨慎。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分析确认企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和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等，将公司的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可比同行的计提政策对比分析；

3、根据抽样原则，检查与应收款项余额相关的销售合同、发票、收款凭证及医疗服务记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4、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后收到的回款；

- 5、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发送应收账款函证；
- 6、分析无法收回而需要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所有重大方面计提充分。

具体情况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信会师函字[2023]第 ZF362 号】。

五、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参股公司博灵脑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灵脑机”）继续推进运用脑机接口技术帮助偏瘫患者实现残疾肢体自主控制的产品技术研发工作。请你公司：

（一）补充披露对博灵脑机的持股比例，博灵脑机自设立以来的业务开展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参股该公司对你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

说明：

2021 年初，公司与以许科帝教授为代表的科研团队建立合作关系，共同创办了博灵脑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博灵脑机 40%的股权，为该公司第二大股东。

博灵脑机自设立以来，以脑机接口技术在医疗健康领域的成果转化和商业落地为主攻方向，针对我国因卒中疾病多发而导致偏瘫患者新增数量多、存量基数大，偏瘫患者生活质量差、家庭负担重、康复需求强烈的客观情况，聚焦现有医疗设备无法解决偏瘫患者出院后的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偏低、家庭负担偏重的难题，研发运用脑机接口技术帮助偏瘫患者实现对残疾肢体自主控制的创新型技术产品。

截至目前，博灵脑机已完成了第二代原理样机的开发测试工作，实现了对运用脑机接口技术帮助偏瘫患者自主控制残疾肢体的核心技术方案的可行性验证。随机测试偏瘫患者 22 人（其中：2022 年测试 7 人，2023 年目前已测试 15 人），其中 5 位患者达到了预期的测试效果（测试标准：患者在设备帮助下，自主控制残疾肢体实现了手臂的屈、伸动作和手掌的拿、放测试物体动作）。同时，博灵脑机还展开了植入式外周神经可编程精准刺激技术方案的研究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在动物实验中，对测试肢体初步实现了曲、伸、勾、张、合等动作的

组合控制。博灵脑机现已累计申请专利 8 件（其中发明专利 2 件），已获授权 3 件。

博灵脑机目前尚处于技术产品的研发投入阶段，尚未产生业务收入。2021 年，博灵脑机经营亏损 61.03 万元，公司 2021 年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24.41 万元，约占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0.58%；2022 年，博灵脑机经营亏损 474.00 万元，公司 2022 年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189.60 万元，约占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2.57%。公司投资博灵脑机，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结合相关技术成熟度、产品落地可行性、市场需求状况等，充分提示相关业务可能面临的风险。

说明：

据公司了解，博灵脑机研发的运用脑机接口技术帮助偏瘫患者实现对残疾肢体自主控制、提升患者日常生活自理能力的技术产品，目前在国内尚未看到有同类型的技术产品上市，博灵脑机的技术产品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博灵脑机现有原理样机在随机测试的 22 位偏瘫患者中，5 位患者达到了预期的测试效果，实现了对核心技术方案的可行性验证（受病因、体质差异、诊疗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即便是相同病种的患者，其症状和治疗效果也会因人而异。所以，一项新的医疗技术无法解决所有同病种患者需求的情况是正常的。判断该项医疗技术是否具有商业价值，关键在于患者基数及该项技术的适用比例）。

卒中（又称“中风”）是导致偏瘫的主要原因，根据公开报道的相关数据显示：75%的卒中患者遗留不同程度的残疾，丧失了劳动能力，40%的卒中患者存在重度残疾。《中国脑卒中防治报告 2020》相关内容显示：“卒中是严重危害中国国民健康的重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是我国成人致死、致残的首位病因，具有高发病率、高致残率、高死亡率、高复发率、高经济负担五大特点”。报告公布了相关数据：“2019 年‘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数据显示，我国 40 岁及以上人群的卒中人口标化患病率由 2012 年的 1.89%上升至 2019 年的 2.58%，至 2019 年我国 40 岁及以上人群现患和曾患卒中人数约为 1704 万”。《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相关统计数据显示：2020 年卒中患者出院 474.80 万人次，2021 年卒中患者出院 458.34 万人次。

因此，博灵脑机运用脑机接口技术，研发帮助偏瘫患者实现对残疾肢体自主

控制、提升患者日常生活自理能力的技术产品，其市场需求潜力是客观存在的。不过，虽然博灵脑机以脑机接口技术的成果转化和商业落地为主攻方向，但目前尚处于原理样机阶段，需要根据测试反馈情况不断进行优化提升，最终能否成功推出既能有效解决偏瘫患者需求、又能让偏瘫患者负担得起的技术产品，目前还有待观察。

脑机接口技术涉及学科领域众多，应用场景广泛，且核心技术具有极高的进入门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脑机接口相关技术的研究对象较为特殊，技术门槛相对较高，现阶段国内外从事“脑机接口”相关技术的研发团队和机构数量相对较少，目前仍处于科研探索阶段，尚未形成成熟可行的技术路线。因此，博灵脑机在技术研发方面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2、脑机接口相关技术的研发和成果转化，需要持续不断地充实、增强研发团队和商业运营团队。因此，博灵脑机可能存在由于人力资源不能有效匹配，导致项目难以取得有效进展的风险。

3、脑机接口相关技术的研发和成果转化，需要持续不断地资金投入。博灵脑机当前的资金投入，仅能解决项目初期的启动资金需求。因此，若博灵脑机后续发展过程中难以获得持续、有效的资金投入，则可能导陷入发展停滞甚至项目失败的风险。

4、脑机接口相关技术属于前沿技术领域研发，目前产业生态链和商业模式均尚未形成。因此，博灵脑机存在技术研发成果难以进行有效转化、商业运营风险较高的风险。

六、年报显示，公司有 8 处房产未办妥产权证书，涉及账面价值总计约 4.10 亿元。请公司结合前述房产建成时间，核实说明至今尚未取得产权证的原因，办理产权证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是否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以及公司后续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说明：

（一）尚未取得产权证房产明细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投入使用时间
1	建华医院老年护理院	79,265,477.80	2018年12月
2	建华医院临时周转房	10,203,631.72	2018年12月
3	建华医院院部办公室	951,785.61	2010年8月
4	建华医院门卫房	428,344.13	2019年8月
5	康华医院二期住院大楼	303,327,236.33	2019年11月
6	康华医院放疗用房	13,872,399.90	2018年12月
7	康华医院高压氧舱	1,510,905.62	2018年2月
8	康华医院介入中心	619,808.72	2018年2月
合计		410,179,589.83	/

(二) 尚未取得产权证原因

1、建华医院老年护理院（账面价值 79,265,477.80 元），位于建华医院院内西北方向，建筑面积 14,911.58 平方米，因老年护理院大楼部分区域超规划，政府土地、规划部门近期在沟通协调解决，产权证正在办理中，目前已办理至土地验收。

2、建华医院临时周转房（账面价值 10,203,631.72 元），位于建华医院院内东南角，建筑面积为 3,000 平方米，系 2017 年建设老年护理院时临时安置患者使用，该建筑物为临时建筑，无法办理产权证书，故未办理相关不动产权证书。该房产账面价值占公司尚未取得产权证房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为 0.83%，占比较小，且其产权办理状态不影响其使用。

3、建华医院院部办公室（账面价值 951,785.61 元），位于齐齐哈尔建华区双华路 41 号华意小区 8 号楼 2 层 1 号南侧北侧及 8 号楼北侧 1 层，建筑面积为 642.71 平方米，系建华医院于 2010 年向驻六七二厂军代室购买。建华医院一直作为办公使用，因该楼为整幢产权，未按楼层单独分割，目前暂无法办理相关不动产权证书。

4、建华医院门卫房（账面价值 428,344.13 元），位于建华医院院内南侧，该门卫房用于停车场值班人员使用，属于简易临时房屋，无法办理相关不动产权证书。该房产账面价值占公司尚未取得产权证房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为 0.10%，

占比较小，且其产权办理状态不影响其使用。

5、康华医院二期住院大楼、康华医院放疗用房、康华医院高压氧舱、康华医院介入中心（账面价值分别为 303,327,236.33 元、13,872,399.90 元、1,510,905.62 元、619,808.72 元），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原因系康华医院上述四处房产与在建募集资金项目“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门诊楼同属一本土地权证，需待该募投项目完工才能一同申报办理权证。

（三）相应的影响及拟采取的措施

建华医院正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协调上述不动产权证书的办理工作，后续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有序进行，后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康华医院所涉未办理产权证的部分资产主要系在建募集资金项目“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门诊楼尚未完工。康华医院计划待该项目工程完工验收后，统一对该募投项目所涉资产申报办理权证，后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综上，上述 8 处房产的产权证办理，除因临时或简易建筑无法办理权属证书，其他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12 日